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成飞集成")于 2019年4月22日、2019年5月13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、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,审议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事项。公司将旗下锂电池业务资产以中航锂电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锂电科技")为平台进行重组(以下简称"本次交易")。

按照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,公司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实施工作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实施进展情况如下:

经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航空工业集团")批准及中航锂电(洛阳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锂电洛阳")、锂电科技股东会决议,锂电洛阳向成飞集成转让所持锂电科技 30%股权、成飞集成向锂电科技转让所持锂电洛阳 45%股权所涉附条件生效的股权转让协议和《债权转让暨抵销协议》所附生效条件均已全部成就,相关协议已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生效。标的股权锂电科技 30%股权、锂电洛阳 45%股权已分别完成了交割手续。

因此,根据《关于中航锂电科技有限公司控制权变更的协议书》的约定及其实施情况,自 2019 年 6 月 21 日起,常州金沙科技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金沙投资")取得锂电科技控制权,成飞集成不再控制锂电科技、锂电洛阳。

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也已下发《关于中航锂电(洛阳)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》(国资产权[2019]297号),同意航空工业集团将所持锂电洛阳 9.38%的股权无偿划转给金沙投资。

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交易的后续实施工作,并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,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:公司指定的

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,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、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成飞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6日